

证券代码：300947

证券简称：德必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61

##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股东上海择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比例减少情形；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9月30日收到上海择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择兑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上海择兑持有公司股份7,680,07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9999%，占剔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5.2466%。

#### 一、权益变动情况

经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同意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164号）同意注册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3,474,000股，并于2021年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，公司总股本由40,421,999股增加至53,895,999股，上海择兑持有公司股份4,029,552股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7.4765%。

- 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如下：

信息披露	变动方式	变动原因	变动日期	变动股数（股）	变动比例	变动时总股本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

义务人						(股)
上海择兑	权益分派	转增股本 10 转 5	2021. 5. 21	2, 014, 776	0. 0000%	-
	集中竞价	集中竞价交易减持	2022. 03. 07- 2022. 04. 25	-510, 000	-0. 6308%	80, 843, 998
	权益分派	转增股本 10 转 9	2022. 7. 1	4, 980, 895	0. 0000%	-
	集中竞价	集中竞价交易减持	2022. 07. 01- 2022. 09. 06	-405, 620	-0. 2641%	153, 603, 596
	集中竞价	集中竞价交易减持	2022. 11. 01- 2022. 11. 30	-1, 019, 775	-0. 6639%	153, 603, 596
	集中竞价	集中竞价交易减持	2022. 12. 01- 2022. 12. 30	-180, 200	-0. 1173%	153, 603, 596
	集中竞价	集中竞价交易减持	2023. 04. 07- 2023. 08. 29	-683, 700	-0. 4451%	153, 603, 596
	集中竞价	集中竞价交易减持	2024. 09. 26- 2024. 09. 30	-545, 849	-0. 3554%	153, 603, 596
累计变动比例					-2. 4766%	153, 603, 596

## 2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择兑持有公司股份 4,029,552 股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7.4765%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53,895,999 股为依据计算）；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择兑持有公司股份 7,680,07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999%（以公司现在总股本 153,603,596 股为依据计算），占剔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5.2466%（以剔除公司现在回购账户股份 7,222,055 股后的总股本 146,381,541 股计算）。

信息披露义务人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	
		持股数量 (股)	占当时总 股本比例	持股数量 (股)	占现在总 股本比例	占剔除公司回购 账户股份后总股 本比例
上海择兑	合计持有股数	4,029,552	7.4765%	7,680,079	4.9999%	5.2466%
	其中：有限 售条件股份	4,029,552	7.4765%	/	/	/

	无限售条件 股份	/	/	7,680,079	4.9999%	5.2466%
--	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根据相关规定，上海择兑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上海择兑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8日